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龙”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楚天龙董事会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以下简称“《自查表》”），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核查的有关情况

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财务部等部门的沟通交流，取得了相关的信息资料；查阅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三会决议及会议记录、审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和报告、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计划和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此外，楚天龙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情况进行了自查，并重点检查了信息披露、内幕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保荐机构查阅了楚天龙董事会编制的《自查表》并进行了逐项核查。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楚天龙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生产经营及业务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楚天龙填写的《自查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填写，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楚天龙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

赵 亮

---

庞雪梅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